

采购编号：ZCSP-汉中市-2022-00616

汉中市疫情防控信息系统采购项目

(一包：核酸检测信息管理系统二期)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西安天合建设项目管理公司

采 购 人：汉中市智慧城市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西安天合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征求意见公示.....	3
第二章 报价邀请.....	4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四章 资格证明文件.....	11
第五章 项目要求.....	13
第六章 报价文件格式.....	19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	37

第一章 单一来源论证公示

您好, 欢迎进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请登录](#) [联系我们](#)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陕西省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输入查询内容

[搜标题](#) [搜全文](#)

13/9
Sep 13th
星期二

[首页](#) [政策法规](#) [机构职能](#) [购买服务](#) [电子卖场](#) [资讯动态](#) [信息公告](#) [监督管理](#) [服务专区](#) [旧网回顾](#)

你的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告](#)

汉中市智慧城市建设局汉中市疫情防控信息系统采购项目采购实行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公示

【信息来源: 汉中市智慧城市建设局】【信息时间: 2022-09-02 15:13:05】【字号: 大 中 小】【打印】【关闭】

一、项目信息:

采购人: 汉中市智慧城市建设局

项目名称: 汉中市疫情防控信息系统采购项目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说明:

核酸检测信息管理系统二期, 1套, 预算金额 3,480,000.00元

汉中市重点人员台账管理系统, 1套, 预算金额 860,000.00元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金额: 4340000.00元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名称: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分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汉中分公司

地址: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前进路中段,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前进东路

三、公示期限

2022年09月02日至2022年09月09日

四、其他补充事宜

无

五、联系方式

1. 采购人

联系人: 龙克柔

联系地址: 陕西省汉中市政府1号楼3楼

联系电话: 15009160508

2. 财政部门

联系人: 陈明新

联系地址: 汉中市汉台区将坛西路23号

联系电话: 0916-2514015

六、附件

[汉中市疫情防控信息系统采购项目 \(一标段核酸检测信息管理系统二期\) .pdf](#)

[汉中市疫情防控信息系统采购项目 \(二标段汉中市重点人员台账管理系统\) .pdf](#)

汉中市智慧城市建设局

2022年09月02日



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主办 | 陕西省财政厅信息化建设管理处承办

技术支持: 029-96702转6 029-68936460, 029-68936462, 029-68936469 | 欢迎来到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您是第 25643324 位访问者

 陕公网安备 61010402000339号 陕ICP备06003708号-2 | 网站标识码: 6100000112



网站地图



第二章 报价邀请

致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分公司：

西安天合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接受汉中市智慧城市建设局的委托，按照采购程序，拟对汉中市疫情防控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一包：核酸检测信息系统二期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诚邀贵公司与我们联系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事宜，参加此项目的报价。

一、项目名称：汉中市疫情防控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一包：汉中市核酸检测信息系统二期平台项目

二、项目编号：ZCSP-汉中市-2022-00616

三、资金来源：其他财政资金

四、采购内容和要求：

建设核酸检测大数据应检尽检管理系统，包含区域（全员）应检尽检信息管理系统和重点人员应检尽检信息管理系统；建设核酸检测预约管理系统；建设核酸检测综合查询暨“健康汉中”群众门户系统；建设医疗废物收运管理系统；数据互联互通；核酸检测系统基础功能升级等内容。

采购预算：3480000.00 元；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①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②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0（或 2021）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③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证明）；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⑥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⑦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为采购文件发售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清晰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六、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采购文件。

①《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②《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③《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④《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⑤《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⑦《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七、报价有效期: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后 90 天。**

本项目最高报价限价为: 3480000.00 元(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将被拒绝)

八、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及电子版一份,均需单独密封递交。

九、成交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收费以成交金额作为计算基数,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规定,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

十、购买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及售价：

1、 采购文件售卖时间：2022 年 9 月 15 日至 2022 年 9 月 15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00-17: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采购文件售卖地点：汉中世纪城 B2 号楼四单元 608 室。

3、发售联系人：敖女士，电话：19916171142；

4、 采购文件售价：500 元/套（采购文件售后不退，也不得转让）。

十一、递交报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22 年 9 月 16 日 14:00（北京时间）；地点：汉中世纪城 B2 号楼四单元 708 会议室。

十二、单一来源协商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2 年 9 月 16 日 14:00（北京时间）；

地点:汉中世纪城 B2 号楼四单元 708 会议室。

十三、采购人名称：汉中市智慧城市建设局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民主街汉中市政府

联系电话：0916-2626451

十四、采购代理机构：西安天合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十五、地址：汉中世纪城 B2 号楼四单元 608 室

采购项目联系人：敖女士

联系方式：19916171142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西安天合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北大街支行

开户账号：102408715800

西安天合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13 日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资金来源

1.1 本采购项目资金来源见第一章《报价邀请》。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货物与服务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2.1 符合第一章《报价邀请》中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提供了相应资质证明文件的供应商。

2.2 供应商在过去和现在都不应与为采购人在本报价邀请下拟采购的货物从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他文件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有任何直接和间接的联系。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拥有的企业只有在法律上独立，根据商业法规运营，并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才可以参与报价。

2.4 合格的货物与服务必须满足采购文件中技术、商务要求。

3. 报价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报价文件有关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采购文件

4. 采购文件构成

4.1 采购文件包括目录中的内容。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报价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文件的风险。

5. 采购文件的澄清

5.1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递交报价文件截

止时间3个工作日以前按报价邀请书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电传、电报、传真等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报价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以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6. 采购文件的修改

6.1 在报价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6.2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相关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立即以电报、电传、传真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

6.3 为使供应商编写报价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长递交报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报价文件的编制

7. 报价的语言

7.1 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打印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8. 报价

8.1 供应商应在报价文件中的报价表上标明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8.2 供应商应详细填写分项报价表，便于采购人与供应商进行谈判和协商。

9. 报价货币

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

10.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按照报价邀请中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真实、有效的证明文件。

11.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供应商应提交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服务的合格

性以及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报价文件的一部分。

11.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采购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供应商应提供：

货物和服务主要技术指标的详细说明；

逐条与采购文件技术规格的要求进行对照，指出自己提供货物和服务是否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并逐条填报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11.3 报价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报价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1.4 符合性评审：主要对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者，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1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
2	响应文件格式	应符合“文件格式”要求
3	响应文件递交	应符合“供应商须知”规定
4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
5	报价合理	响应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的或投标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却能合理说明
6	响应文件密封和标记	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7	响应文件份数	应符合“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正本、副本、电子文件数量
8	响应文件内容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9	对单一来源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0	投标有效期	应满足单一来源文件中的规定
11	其他	响应文件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

12. 报价有效期

12.1 报价有效期为：不少于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后90天。

12.2 报价文件应从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在“报价邀请”所规定的以日历天计算的报价有效期内有效。报价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可以视为非响应报价而予以拒绝。

12.3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报价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如电传、传真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供应商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报价文件。

13. 报价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3.1 报价供应商应针对所参加报价的每一个包分别准备一套报价文件（包括一份正本和二份副本），每套报价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3.2 报价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经法人代表（或单位负责人）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报价文件中。

13.3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报价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四、报价文件的递交

14. 报价供应商在报价邀请规定的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以下简称报价时间)以前递交到规定地点。对于不符合采购文件包装要求的报价文件，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的风险。

五、评审及协商

15. 单一来源采购评审小组须审核报价文件，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对报价供应商的资格进行评审，并与通过评审的供应商进行协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协商中对采购文件和报价文件所取得一致的修改意见应做出协商纪要，由评审小组成员和报价供应商授权代表共同签字确认。

16. 参加本次报价的供应商根据采购协商情况，提交最终报价。
17. 确认成交供应商：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由评审小组推荐成交供应商。
18. 评审小组写出书面成交报告。
19.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成交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

六、授予合同

20. 成交结果在公示期结束后，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颁发“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须按报价邀请中的相关规定交纳成交服务费。

2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1.1 采购文件、报价文件、评审中对采购文件和报价文件所取得一致的修改意见应做出评审纪要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1.2 按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其格式为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或采购人接受的其他格式。（如采购人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第四章 资格证明文件

序号	内容（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0 或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	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证明）；

5	出具参加本次投标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7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为采购文件发售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清晰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p>注明：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p> <p>2. 请供应商认真核对响应文件中是否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自行承担无法通过资格审查的风险。</p>	

第五章 项目要求

一. 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汉中市疫情防控信息系统采购项目

核酸检测信息系统二期（一包）

2、采购内容：建设核酸检测大数据应检尽检管理系统，包含区域（全员）应检尽检信息管理系统和重点人员应检尽检信息管理系统；建设核酸检测预约管理系统；建设核酸检测综合查询暨“健康汉中”群众门户系统；建设医疗废物收运管理系统；数据互联互通；核酸检测系统基础功能升级等内容。

3、成果交付周期：30 天

4、质保期：1 年。

5、服务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二. 采购清单

采购产品	配置	数量（套）
核酸检测综合查询暨“健康汉中”便民服务门户系统	建设“汉中市核酸检测”微信小程序暨“健康汉中”群众门户	1
	升级“健康汉中”公众号	1
全员核酸检测大数据分析决策管理系统	区域（全员）应检尽检信息管理系统	1
	重点人员应检尽检信息管理系统	1
核酸检测预约管理系统	可预约到具体核酸检测点位/机构	1
	可预约上门检测服务（预约人数超过 10 人）	1
医疗废物收运管理系统	可定位标记医废坐标、智能导航医废回收、大数据监测管理	1
与省电子健康卡平台对接	数据互联互通	1
与省核酸检测平台对接	数据互联互通	1

与汉中市数据交换平台对接	数据互联互通	1
核酸检测系统基础功能升级	核酸采样 20 混 1 升级	1
	陕西省一码通平台对接	1

备注：1、成交供应商须委托第三方针对本项目提供信息系统监理服务（人员须具备相应资格资质），对项目建设进行全过程监理。

2、成交供应商须完成完成汉中市核酸检测信息管理系统（一二期）软件部分等级保护三级测评，并取得备案证书。

三、技术要求

1、核酸检测综合查询暨“健康汉中”便民服务门户系统

建设“汉中市核酸检测”微信小程序和升级“健康汉中”公众号。

核酸检测微信小程序需满足：①群众查询时可快速扫码或微信下拉调出查询通道，并和微信账户信息、个人实名信息绑定，后续查询无需再次输入个人基本信息；②微信用户第一次关注小程序时需进行实名认证，实名认证后小程序自动关联本人核酸检测数据，再次访问小程序时可直接显示本人 48 小时+7 日内核酸检测结果。并可将快捷方式发送至手机桌面，方便群众。③小程序惠民业务关联，关联展示核酸检测预约，核酸检测预登记，群众可通过小程序进行日常情况下核酸检测预约和大规模情况下核酸检测轻量化登记。④抗原检测群众自测数据上报，群众门户系统建设实现群众抗原检测自测数据自主登记上报、按照国家要求拍照上传，须实现数据与核酸系统数据互联互通。

健康汉中公众号升级需满足：①公众号个人信息记忆；②公众号核酸检测结果查验，可显示当前查询人员 48 小时+7 日内核酸检测结果，个人信息默认加密，可查看完整个人信息；③查询高并发性能提升，通过响应的技术手段提高查询性能，保证全市群众并发查询高峰系统流畅运行。

2、全员核酸检测大数据分析决策管理系统

包含建设区域（全员）应检尽检信息管理系统和重点人员应检尽检信息管理系统。

①区域（全员）应检尽检信息管理系统

以区域全员人口信息、核酸检测信息为数据基础，实现对区域核酸检测相关能力与资源监测、大规模检测进度监测、现场情况监测。实现对区域全员应检人员的及时监测与排查管理。包含：全员人口信息管理、核酸检测数据管理、区域（全员）应检尽检人员统计、已检测人员明细管理、未检测人员明细管理、未检测人员通知。

②重点人员应检尽检信息管理系统

以区域重点人员信息、核酸检测信息为数据基础，实现对区域内重点人群的核酸检测数据的汇总、比对。以便及时掌握区域内重点人员核酸检测频度、结果、进度情况。包含：重点应检人员管理、核酸检测数据管理、数据比对碰撞、漏检提醒、检测通知、重点人员应检尽检监测大屏，可按相应指标进行统计，可按市级、区县级根据权限显示对应内容、重点企业事业单位管理、重点人员类型管理。

3、核酸检测预约管理系统

用户可以选择就近的核酸检测机构，提交个人信息获取预约码，登记员扫描预约码获取人员登记信息。检测机构可设置近期可预约数量。用户可选择预约上门采样服务，通过预约，精准匹配供需资源，工作人员可上门进行精准采样服务。

①群众端入口管理

嵌入“健康汉中”微信公众号，新加菜单，点击后进入预约业务主页，包含我要预约和我的预约。

嵌入“汉中市核酸检测”微信小程序，在小程序主页点击“核酸检测预约”进入预约业务主页，包含我要预约和我的预约。

②群众预约管理

列表：显示可供预约的所有采样点列表，按累计预约人数降序排列。提供查询功能，可通过搜索采样点名称进行查询，支持模糊匹配；列表中每个采样点显示：采样点名称、累计预约人数、地址、联系电话。我要预约按钮。

预约：显示采样点基本信息，可进行预约日期，午别的选择。

预约成功页面，温馨提示语提示。

③ 预约上门检测

群众端预约时可选择预约上门服务或预约采样点服务，选择预约上门服务时可填写受检人员数量（最低 10 人起约）、地址、期望服务时间，由检测机构确认后显示预约成功，检测机构采样人员、信息登记人员在约定时间内至约定地点进行上门采样服务。

④ 我的预约管理

身份鉴别：输入姓名+身份证号，据此显示此人所有的预约记录。

我的预约列表：机构名称、机构地址、预约日期及午别、预约状态（已预约、已取消、已过期）、出示预约码（只有当天及未来的才显示预约码）。

查看预约记录：点击机构名称，可以进入预约详情页面，可以显示基本信息、取消预约、出示预约码。

⑤ 预约规则设置

各级管理员（超级管理员、区县管理员、机构管理员）可对采样点的预约相关信息进行设置，是否开启预约服务设置，预约午别设置（上午、下午、晚上）。

⑥ 预约记录管理

管理员权限不同，查看不同权限的预约记录，超级管理员：可以看全区划范围的所有预约记录；区县管理员：可以查看本区县范围内所有机构的预约记录；机构管理员：可以查看本机构的预约记录。

4、医疗废物收运管理系统

① 核酸检测信息登记员信息同步

实现全市核酸检测信息系统信息登记员账号、密码、手机号码、姓名、证件号码的同步，同步方式为每日定时同步，方便核酸检测现场人员可用核酸检测系统账号直接登录系统。

② 医疗废物上报

需实现核酸医废收运专属二维码生成和打印，使用移动设备登录本系统，进行医废收运，需通过扫描方式或输入方式填写医疗废物二维码，地图获取坐标信息、医疗废物所在详细地址信息（市、区县、乡镇、详细信息）、备注信息、周边街景图文信息上传。系统自动记录报告人、报告人

联系电话、报告人所在单位、报告时间。可查看个人已上报医疗废物明细及最新状态。

③ 医疗废物查询

需实现医疗废物收运人员通过手机界面及时查看附近可回收医疗废物明细，可按地图查找，可按列表查找，并可按距离排序、按发布时间排序。

④ 医疗废物收运

需实现医疗废物收运人员在移动设备端进行“医疗废物收运”，启动收运界面，可通过扫描方式或输入方式填写医疗废物二维码，在线标记此处医疗废物“已回收”。系统自动记录收运人、收运人联系电话、收运人所在区划、收运人所在单位、收运时间。

⑤ 医疗废物收运明细

需实现在电脑端展示全量医疗废物上报、收运明细。可按明细字段进行检索。

基本信息展示：需实现展示医疗废物编号、状态信息（待收运、已收运）等信息。

上报信息展示：需实现上报坐标信息、医疗废物所在详细地址信息（市、区县、乡镇、详细信息）、备注信息、报告人、报告人联系电话、报告人所在单位、报告时间。

收运信息展示：需实现收运人、收运人联系电话、收运人所在区划（市、区县、乡镇）、收运人所在单位、收运时间。

⑥ 医疗废物收运监测驾驶舱

公共参数：上线日期、版权信息、当前时间信息等公共参数可视化。

查询条件：需实现可选全市或某区县、乡镇，可选今日、昨日、自定义时间段。默认为全市、今日。

地图展示：需实现根据查询条件展示待收运医疗废物坐标分布情况。

监测告警：需实现在地图上展示未收运总量。

统计数据：需实现累计收运总量、今日收运总量、昨日收运总量、收运人员总量、收运单位总量。

趋势分析：需实现近 30 天收运数量趋势统计及数据分析监测。

对比排名：各区县收运数量排名。

5、与省电子健康卡平台对接

与省电子健康卡平台对接，工作人员可应用现有“汉中市核酸检测信息系统”手机端 app 或核酸采样专用 PDA 识别被采集人的“电子健康卡二维码”获取被采样人的姓名、性别、证件号码、电话号码等基本信息。

6、与省核酸检测平台对接

根据陕西省《转发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关于完善提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信息系统的通知》要求，通过系统升级实现与省级核酸检测信息平台进行对接，实现全省核酸检测数据信息汇聚和互通共享工作。

7、与汉中市数据交换平台对接

完成与汉中市数据交换平台对接工作，定期为汉中市数据交换平台推送核酸检测结果数据及相关检测点信息。

8、核酸检测基础功能升级

实现区域内疫情防控和卫生健康应急管理相关系统统一集成主页，后续系统整理升级为市级疫情防控和应急管理平台。

① 升级核酸采样 20 混 1 功能

升级采样端 APP，升级核酸检测业务系统，支持通过采样端 APP 进行 20 混 1 人员信息采集，支持在电脑管理端按 20 混 1 进行结果标记及明细、过程信息查询。

② 与陕西省一码通平台对接

汉中市核酸检测信息系统与陕西省一码通平台进行对接，实现核酸检测结果在一码通的实时展示。

目 录

(供应商根据自身企业情况自行编制响应文件目录)

一、单一来源响应函

致：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报价邀请，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的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版____份。

1. 报价表；
2. 报价货物及服务的技术说明；
3. 技术规格/或服务响应/偏离表；
4.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5. 资格证明文件；
6. 按供应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其它有关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服务的报价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2）我们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本报价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90日历日。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6）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

价。

单一来源响应供应商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开 户 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A、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			
企业法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企业类型		
	成立日期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年龄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加盖公章处） 年 月 日

B、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被 授 权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年龄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被 授 权 项 目 与 内 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授权范围	被授权人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单一来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有效期90天。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身份证（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加盖公章处）	
		年 月 日	

附：

-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成果交付周期（天）			
质保期（年）			
序号	采购内容	品牌型号	报价（元）
1			
2			
3...			
投标总价		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小写：_____元）	

注：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

2、“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四、采购文件资格条件要求提供的相关证件材料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0 或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	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证明）；
5	出具参加本次投标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7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为采购文件发售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清晰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承诺函（一）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

在此郑重声明：

我公司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单一来源响应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诺函（二）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_____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

在此郑重声明：

我公司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法律法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无相关隶属关系，没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需要规避的情形。

如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单一来源响应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六、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表

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	响应文件服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注：如有漏报、瞒报采购文件所要求的服务要求等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填写“响应”、“正偏离”、“负偏离”。供应商必须逐条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

单一来源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注：如有漏报、瞒报文件所要求的服务要求等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填写“响应”、“正偏离”、“负偏离”。供应商必须逐条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

单一来源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八、保密承诺函

汉中市智慧城市建设局：

作为单一来源响应供应商，我公司在此承诺：

1. 我公司应有责任对汉中市智慧城市建设局所提供的所有信息的任何细节保密。我公司在此同意：在本次单一来源采购过程和汉中市智慧城市建设局进行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汉中市智慧城市建设局提供的或从提供的资料或信息及数据中得到的信息和数据均应视为保密的、专有的商业秘密，未经汉中市智慧城市建设局书面同意不得对外散播；

2. 我公司未经汉中市智慧城市建设局同意，不得对外宣布与此项目相关的各种信息；

3. 本承诺自单一来源响应供应商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在单一来源响应文件递交之日起生效。

单一来源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九、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1. 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5.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6. 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单一来源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7.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及服务，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日期：_____

注：

1、供应商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或监狱企业适用。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不享受优惠政策或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日 期：_____

注：

-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十二、有必要补充的其他说明事项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内容为:_____。

第二条 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 1、服务内容:
- 2、质量标准:
- 3、服务期限: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 1、XX 万元;
- 2、XX 万元;
- 3、XX 万元。

.....

(二)服务费支付方式:

第四条 服务费支付方式: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九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1、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违反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情形，均属于违约行为，应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迟延交付项目或在约定时间内交付项目不符合要求的，应当承担按每日合同总价款____%违约金，超过甲方允许的期间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____%的违约金。

3、如因乙方工作质量达不到本合同、招标文件及乙方响应招标文件的约定要求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其支付合同总价款____%的违约金，若因此影响项目进度和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给国家、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负赔偿责任。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